

# 中山大学公共卫生学院 2021 年非全日制 MPH 调剂公告

## 一、接收调剂的专业(方向)、拟调剂招生计划及拟调剂复试名额

专业代码 及名称	方向代码 及名称	拟调剂招生 计划	拟调剂复试 名额
105300 公共卫生	02 公共卫生 (非全日制)	23	28

注：具体调剂复试人数以实际接收调剂复试人数为准，具体调剂招生计划以实际录取人数为准。

## 二、调剂要求

(一) 符合教育部和学校的调剂政策要求。

(二) 报考公共卫生与预防医学、公共卫生、护理、基础医学、临床医学以及药学等相同或相近专业的**非应届**优秀生源(不接收应届生调剂)。

(三) 初试科目与成绩要求：

1. 在报考专业和调剂专业，均达到国家 A 类考生初试成绩基本要求和我校复试基本分数线；

2. 且不得低于我院接收调剂专业(方向)的调剂复试分数线，初试成绩基本要求如下：

专业代码 及名称	方向代码 及名称	总分	政治	外语	卫生综合
105300 公共卫生	02 公共卫生 (非全日制)	310	50	50	170

(四) 对考生初试科目的要求：

1. 统考科目相同，科目为：101 思想政治理论、201 英语一
2. 自命题科目相同或相近，科目为：353 卫生综合 或 679 数学分析与高等代数 或 308 护理综合 或 677 基础医学综合 或 678 生物医学综合 或者 666 药学综合 A 或 667 生物综合 或 668 医学综合 或 669 化学综合 或 349 药学综合 或 统考科目 306 临床医学综合能力（西医）等

（五）对考生本科专业的要求：

考生须为本科毕业生，本科毕业专业须为公共卫生与预防医学、社会医学与卫生事业管理、公共卫生、护理、医学、药学等相同相近专业。

（六）其他要求

优先接收第一志愿报考我校的考生调剂。

（七）如报名调剂的人数超过接收人数，则在符合上述要求的申请调剂考生中，综合考察后确定复试名单。

### 三、调剂程序

1. 接收调剂时间从发布通知之日起。

2. 第一志愿报考我院，申请院内调剂的考生，下载并填写《2021年中山大学公共卫生学院院内调剂硕士考生审批表》，并于 2021 年 4 月 11 日 18:00 前发至邮箱 daiweiho@163.com（邮件请以名字+联系电话命名）

2. 第一志愿不是报考我院，申请中山大学校内调剂的考生，联系原报考单位办理调剂转出手续（发邮件给调出单位申请，说明调出理由），须下载并填写《2021 年校内不同招生单位之间调剂硕士考生审批表》，扫描审批表电子版及“考生大学学习成绩单、毕业论文、

科研成果、竞赛获奖、发表论文、社会服务、考生个人简历及本人对申请调剂专业的认识和入读计划等相关资料”于2021年4月11日18:00前发至邮箱 daiweiho@163.com(邮件请以名字+联系电话命名,考生相关资料合并为一个PDF文件)。

3. 由我院审核、确定拟调剂复试名单后,在中山大学研究生教育管理系统上调入考生,并报送研究生院复核。

#### 四、调剂复试

1. 获得拟调剂复试资格的考生名单将在学院网站另行公布(网址: <http://sph.sysu.edu.cn/>),请各位考生留意。

2. 调剂复试时间、地点等信息请密切留意我院官方网站(网址: <http://sph.sysu.edu.cn/>)。

3. 调剂复试录取相关安排将与复试名单同时公布,请各位考生留意。

4. 获得 **公共卫生(非全日制)** 专业调剂拟录取资格的考生须按我院规定时间内(另行通知)在全国硕士研究生招生考试网上调剂系统(<https://yz.chsi.com.cn/yztj/>)上按要求完成调剂志愿的报名、复试确认、录取确认。考生未在规定时间内确认的,视同放弃。

五、本通知未尽事项以教育部、我校研究生院有关文件为准。

#### 六、咨询

中山大学公共卫生学院学术与教务办公室

电话: 020-87330519

中山大学公共卫生学院

2021年4月5日

附件 1：2021 年中山大学公共卫生学院院内调剂硕士考生审批表

附件 2：2021 年校内不同招生单位之间调剂硕士考生审批表